



临沂市人民政府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二一年三月

本报告由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全市12个县區、3个开发区管委会和市政府51个部门及直属机构（以下简称市政府部门）的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6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临沂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linyi.gov.cn/index.htm>）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临沂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工作办公室联系（地址：临沂市北城新区行政服务中心；邮编：276000；电话：0539-8727092；传真：0539-8315500；电子邮箱：lysxxgk@ly.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0年，临沂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进一

步健全工作机制，拓宽公开渠道，扩大公开范围，丰富公开内容，有效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保障了政务公开贯穿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有力推动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在省政府办公厅对地市政务公开工作进行考核评估中，临沂市已连续5年在全省位列“优秀”等次。

（一）主动公开

1、深入推进中心工作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1）做好推进高质量发展信息公开。推进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信息公开。加大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配套制度措施的公开、解读力度，动态公开方案推进落实情况。对各县区、部门（单位）梳理出的年度重点任务公开亮诺承诺，并及时发布工作进展情况，接受社会各界监督。研究制定2020年临沂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全面推进中心工作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多渠道公开“重点工



作攻坚年”“重大项目突破年”等重大决策部署进展及落实情况。推进乡村振兴信息公开，全面做好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政策、成效、资金、项目安排等信息公开，多渠道多角度解读政策信息。推进扶贫、污染防治、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信息公开；重点做好相关政策举措、扶贫项目等信息公开工作，建立企事业单位环保信息强制性披露和环境行为信用评价制度，监督指导重点排污单位和企业事业单位公开有关环境信息，围绕继续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着力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加快推进金融改革、稳妥处理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强化底线思维，及时依法公开相关信息。今年以来共发布政策措施、政策解读、工作动态类信息 3 万余条。



(2) 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继续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全年累计公开有关信息 15000 余条。



持续做好普惠性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及优质均衡发展、高考综合改革、民办教育规范发展、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等信息公开，全年累计公开有关信息 17000 余条。



教育

职业教育	民办教育	学前教育	义务教育	教育督导信息	教育经费与收费	困难学生资助
• 临沂市中等职业学校品牌专业、特色专业一览表						2020-12-01
• 临沂市教育局2019年度民办学校年检结果公示						2020-10-12
• 关于印发《临沂市2020年中等职业学校、技工院校招生录取工作方案》的通知						2020-07-31
• 全市职业院校招生工作会议召开						2020-07-24
• 2020年临沂市职业院校招生简章						2020-07-21
• 临沂市2020年初中后高等职业教育高等师范教育及普通中专招生录取工作实施方案						2020-06-24
• 临沂市2020年具有举办学历教育资质的中等职业学校及招生专业名单						2020-05-28
• 临沂市组织收听收看国家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建设推进视频会						2020-03-26
• 居家学习心相牵 众志成城渡难关——致全体家长和学生的的一封信						2020-03-09
• 临沂市教育局致全市学生及家长的一封信						2020-01-26
• 临沂艺术学校 特色专业						2019-12-27

做好就业创业政策措施公开，加大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就业创业信息公开力度，全年累计公开有关信息 9000 余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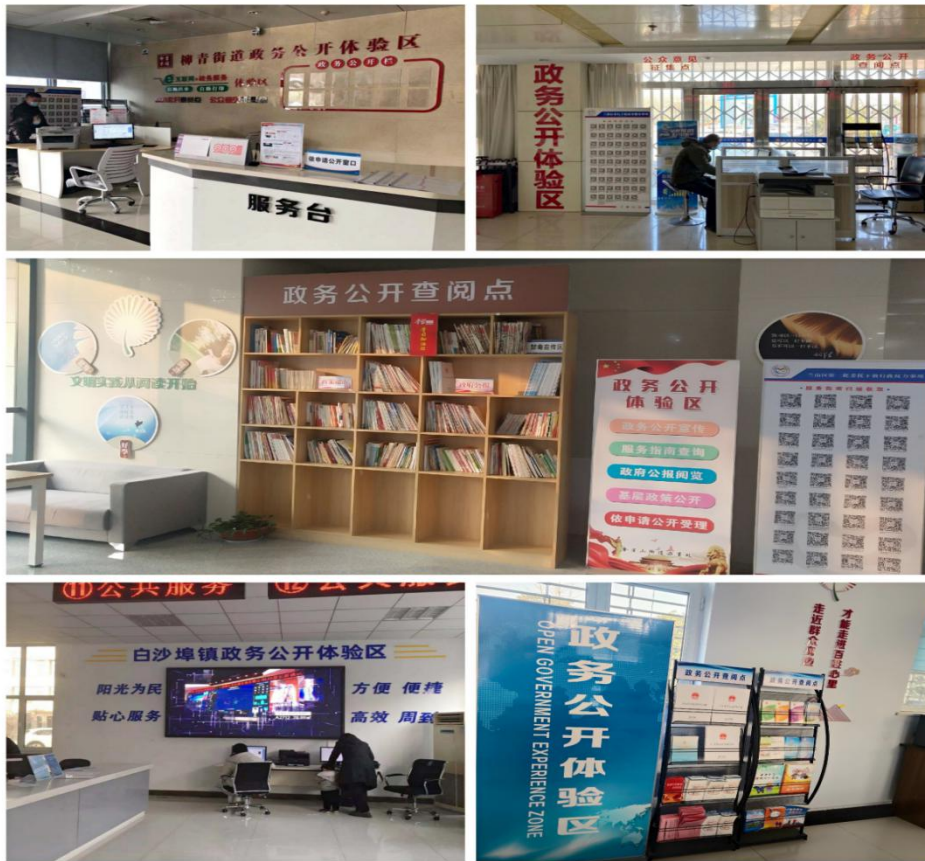


就业创业

• 关于对市直职业培训机构2020年度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的公示(第十四批)	2021-01-22
• 2020年企业稳岗返还公示(第二十二批)	2021-01-15
• 关于对市直职业培训机构2020年度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的公示(第十三批)	2021-01-14
• 2020年企业稳岗返还公示(第二十一批)	2021-01-06
• 关于对市直职业培训机构2020年度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的公示(第十二批)	2020-12-23
• 关于对市直职业培训机构2020年度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的公示(第十一批)	2020-12-18
• 关于对市直2020年度第三批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受理情况的公示	2020-12-18
• 临沂市职业培训线上平台公示	2020-12-14
• 市本级关于发放企业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计划“以工代训”补贴的公示(第五批)	2020-12-11
• 关于对市直职业培训机构2020年度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的公示(第十批)	2020-12-07
• 市本级关于发放企业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计划“以工代训”补贴的公示(第四批)	2020-12-07
• 关于对2020年第四季度市直企业招聘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帮扶情况的公示	2020-12-01

(3)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推进深化“一窗受理·一次办好”改革、优化涉企政务服务、实施减税降费等方面信息公开。在政府网站、媒体等同步发布涉企政策，公开惠企政策申请条件、申报材料清单、办理流程、承办部门、联系方式、起止时间等信息。在政务服务中心、档案馆、图书馆设立政务公开体验区，配置完善电子屏、查询机、公告栏等设施，在全市设立多处政府信息自助查询区、查阅点和依申请公开受理窗口。





整合“网上一窗”，逐步实现统一网上政务服务入口，为群众提交需求、办理业务和查阅信息提供便利。



整合现有系统数据，在全省率先开通企业与政府双向互通的“政企直通车”，推动各类惠企政策一网公开、一键兑现，使企业迅速享受政策红利，相关做法被省政府办公厅发文推广。



临沂 | 全省首创！临沂市“政企直通车”正式上线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

时间：2020-03-21 09:45 来源：在临沂客户端

2月26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作出“提高复工复产服务便利度，取消不合理审批。”“把各项惠企政策尽快落实到位，完善政策配套实施办法，在一体化政务平台上建立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服务专栏，使各项政策易于知晓、一站办理”重要指示。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积极有序推进企业复工复产的要求，推动各项优惠政策及时落实到位，切实帮助企业纾困解难，临沂市以企业为中心，以需求为导向，整合现有系统数据，在山东省率先开通企业与政府双向互通的“政企直通车”（<http://111.16.49.6.81>），推动各类惠企政策一网汇集、一键兑现，使企业真正享受政策红利。



（4）做好突发公共事件信息公开。积极做好各类突发公共事件信息公开，主动回应社会关切。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复学信息公开，在市政府网站开设了疫情防控专题，加强各级各类应急预案公开和公共卫生知识普及，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疫情信息和防控措施发布工作，让公众实时了解最新相关信息和应对处置工作进展情况，有序引导舆论热点，全年共发布相关信息3万余条。



(5) 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信息公开。全面阐释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各项政策举措及其效果，实时发布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等相关政策信息。着重解读政策的背景、决策依据、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针对市场和社会关切事项，更详细、更及时地做

好政策执行情况及宏观数据解读，正向引导社会预期，全年发布解读信息1600余条。

2、深入推进行政权力运行全过程公开。

(1) 推进决策公开。根据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规定，在市政府有关部门提报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建议的基础上，研究拟定了市政府2020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包括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物流枢纽发展规划、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2020年市级重点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及非城建类政府投资项目建设计划、全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调整、新型智慧城市（数字临沂）发展规划、城市安全发展规划等10件决策事项。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Linzi Government (www.linyi.gov.cn). The page displays a public notice titled "Linzi Municipal Government Office Notice on Publishing the 2020 Major Administrative Decision-Making Item Catalogue". The notice is dated May 28, 2020, and is classified as an active disclosure. The notice content includes instructions to various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units to implement the decision-making proces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State Council's regulations, ensuring transparency and accountability. It also mentions that the catalogue will be updated dynamically as needed.

索引号	1585729837/zfb/2020-0000006	发布机构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公开目录	重大决策事项目录	发布日期	2020/06/16
文号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标题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市政府2020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市政府2020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临政办字〔2020〕66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根据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相关规定，经市政府第69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将市政府2020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予以公布。

各承办单位要对列入目录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全面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等法定程序，确保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市司法局要加强对决策草案的合法性审查，未履行相关程序的，不得提请市政府常务会议或全体会议审议。市政府作出重大行政决策决定后，要依法依规及时向社会公布。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实行动态化管理，根据市政府工作需要适时进行调整。

附件：市政府2020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创新制度建设保障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制定发布了《临沂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就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范围、意见征集、公开发布作出明确规定。通过过程规范促进制度落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监督权，更好调动了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深化了政民互动，密切了群众联系，极大推进了法治政府、阳光透明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进程。

临沂市人民政府文件

临政发〔2020〕10号

临沂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临沂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 规定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临沂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已经市政府第84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临沂市人民政府

2020年12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 1 -

在市政府网站和手机移动客户端设置“我为《政府工作报告》建言献策”专题，实行“开门写报告”，向社会各界和广大市民征集对2021年及“十四五”期间政府工作的意见建议。征集内容涵盖民生改善、优化营商环境、乡村振兴、

新型城镇化方面，对外开放等方面。在市“两会”闭幕后，从所征集的意见建议中评选出“金点子”10个进行表扬。政府工作报告贯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的全链条，条条都是大事，件件关系民生。“开门”写报告，让公众能够有效参与，发出自己的声音，提出自己的建议，不仅能推动政府公开决策、民主决策、智慧决策，也能有效地加强社会监督，成为临沂市推进政务公开，不断改善公众体验、提升公开实效的有力举措。



坚持“开门决策”，建立意见建议征集系统，常态化落实邀请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专家、媒体等列席政府常务会议制度。建立市民代表库，根据议题需要分批次列席市政府常务会议，听取部门报告并参与决策制定，参会情况及议定事项在市政府网站和临沂日报等宣传媒介主动公开。今年以来，共发布意见征集40余条，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24次，市民代表列席政府常务会议7次，全部在政府网站和临沂日

报等媒体公开。



持续深化开展政府开放日等多形式的公众参与和监督活动，在全市范围内下发《关于开展“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的通知》，要求各县区、各部门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城市管理服务、民生保障等重点任务、重点领域和社会关注热点，积极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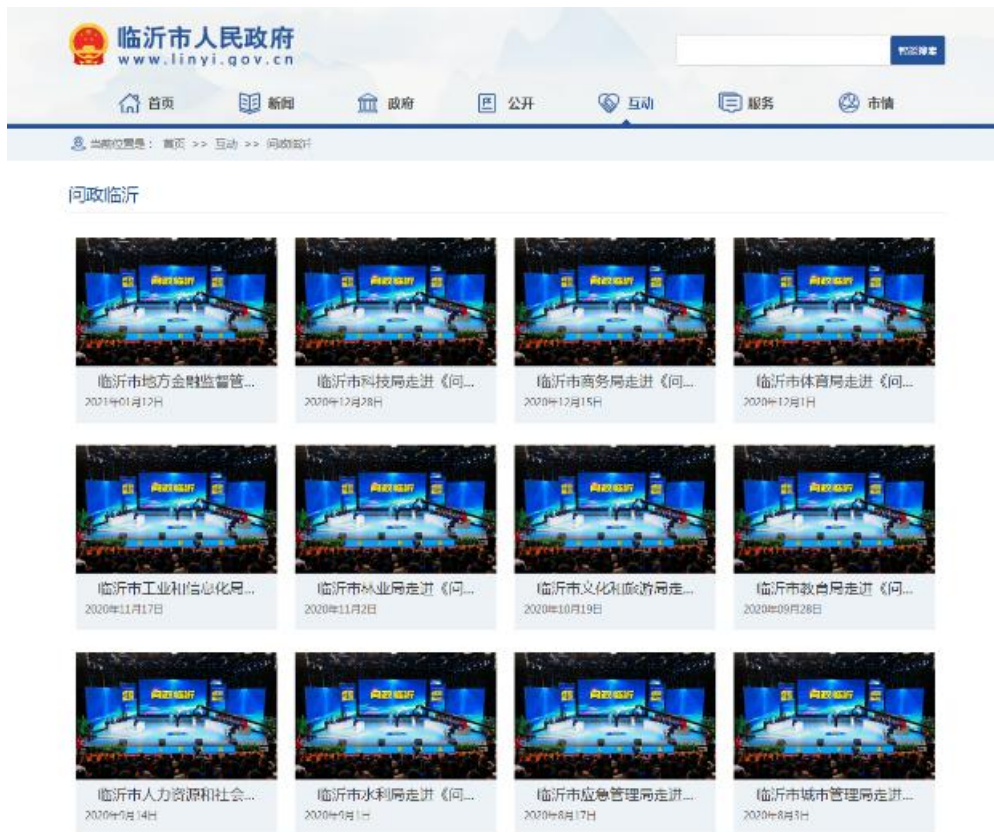
2020年市政府各部门共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46次，县区政府共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312次。

临沂市财政局创新“政府开放日”活动，在2021年市级部门预算编制公开征求意见时，首次采用现场联审方式“开门编预算”，5个市直单位现场接受预算“联审问政”，“面对面”答辩审核。活动邀请市人大预工委领导、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等，同时，会议专门邀请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常委以及省、市6家主流新闻媒体现场监督，实现联审全过程公开。通过“面对面”答辩审核，“开门编预算”，促进预算更透明、资金更有效、财政更阳光。



临沂》，市直单位主要负责人带队走进节目演播室，接受民意“大考”，现场解疑答惑，公开承诺。通过电视、“在临沂”APP、琅琊网、微信公众号等观看总人数超过40万。市政府门户网站开设专栏，对每期《问政临沂》节目及时进行公开，

2020年共开展《问政临沂》19次。



（2）推进管理和服务公开。

积极主动公开各级各部门工作职能、机构设置情况，梳理编写公布临沂市市级政府部门职责边界清单，更新完善权责清单，全面展现政府机构权力配置情况。加强政务服务信息公开，及时更新并公开群众办事的目录方式、条件、路径等信息，加强“一件事”“一类事”等综合办事信息公开，进一步提升办事透明度、便利度。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开设“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全面公开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以监管规则和标准的确定性，保障市场监管的公正性。加强执法信息公开，建立行政执法公示平台，分类分部门公开行政执法清单、执法人员、服务指南、执法流程图、

执法结果等，方便企业和群众及时获取执法信息，便捷办理各种手续，同时有效监督执法活动，确保经济政策在实际执行环节不遗漏、不走样，全面及时惠及市场主体。

临沂市人民政府
www.linyi.gov.cn

行政执法公示平台

• 部门分类

全部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科学技术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公安局	市民政局
市司法局	市财政局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城市管理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水利局	市农业农村局
市商务局	市文化和旅游局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市应急管理局
市审计局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 事前公开

执法清单	执法人员	服务指南	执法流程图
• 20210222临沂市城市管理自由裁量基准			2021-02-22
• 关于印发《临沂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事项项目清单（2...			2021-02-20
• 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执法主体资格清单			2020-12-31
• 临沂市水利局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措施清单			2020-12-30
• 山东省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和一般违法行为减...			2020-12-18
•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行政执法队行政执法公开内容清单			2020-12-16
• 行政执法信息公示清单（六十九）			2020-12-16
• 临沂市统计局执法检查企业名录			2020-12-11
• 市统计局执法清单名录			2020-12-04

• 事后公开

执法结果	统计年报
• 关于临沂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管线普查服务项目行...	
	2021-02-08

临沂市人民政府
www.linyi.gov.cn

“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平台

• 部门分类

全部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教育局	市公安局
市民政局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农业农村局
市商务局	市文化和旅游局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市应急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统计局
市医疗保障局	市消防支队

通知公告 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抽查计划 抽查情况和查处结果

• 临沂市2020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	2020-12-10
• 临沂市统计局2020年全市统计执法检查计划	2020-12-02
•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检查情况...	2020-12-01
• 临沂市民政局关于2020年全市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	2020-10-15
• 2020年临沂市学校安全工作“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2020-10-12
• 建筑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和清欠各项制度落实情况联...	2020-10-12
• 临双随机办〔2020〕8号关于印发临沂市2020年度部门...	2020-08-28
• 临沂市2020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	2020-08-28
• 2020年度第三次全市集中执法随机抽取待查企业名单	2020-08-10
• 临沂市民政局关于2020年养老服务领域“双随机、一...	2020-07-29
• 临沂市农业农村局2020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2020-06-19
• 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表	2020-06-12
• 关于印发临沂市文化和旅游局2020年度“双随机、一...	2020-06-11

(3) 推进执行和结果公开。

开发建设政府工作报告落实和民生实事落实专题，发布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情况和推进落实情况；全面做好2020年为民办理的20件大事实事项目进展和完成情况信息公开，确保为民解忧，实事利民。同步开通“互联网+督查”小程序，围绕《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重点工作任务和民生实事推进落实情况，面向社会征集相关意见建议，接受社会监督。市政府督查室对收集到的意见建议进行汇总整理反馈，督促部门更好地推进工作。



建立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平台，集中发布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和办理总体情况。2020年全市政府系统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155件，办复率100%；承办政协提案349件，办复率100%，办理结果均在政府网站进行集中公开。积极开展2019年重大行政决策执行效果评估，科学评价政策落实效果，并将行政效果评估报告向社会公开。



3、深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巩固拓展基层试点成果，研究制定了《临沂市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和责任单位，在全市范围内安排部署工作推进事宜。在市政府网站开设了工作专题，分为文件引领、试点领域标准指引、工作推进、成果展示四

大板块，集中发布国家和省市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指导意见、实施意见和具体工作方案。专栏面向基层，服务群众，注重实效，成为全市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竞赛擂台、经验做法的展示舞台和推进落实的提升平台。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临政办字〔2020〕64号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基层 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方案》的 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现将《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

鼓励创新打造示范先行案例，指导郯城县在全市率先完成首轮目录编制，并在网站公开。郯城县严格遵循“保留权责清单、公共服务清单以内的事项”“县内并未开展的业务一律删减”“与领域内容结合不密切的不再纳入”的原则，规范公开时限和主体，统一公开渠道和载体，做到了公开政府信息内容完善、目录服务质效显著、线上线下有效融合，发挥了很好的示范带动效果。2020年12月底前，全市12家县区已经全部完成首轮目录编制工作并集中在专栏进行公开。



4、加强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

各级各部门按照“谁制作、谁发布”“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建立健全文件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政策发布解读等制度机制，实现了政策制定与解读同步进行。在市政府网站设置“政策解读”专栏，推出“文字解读、新闻发布、音视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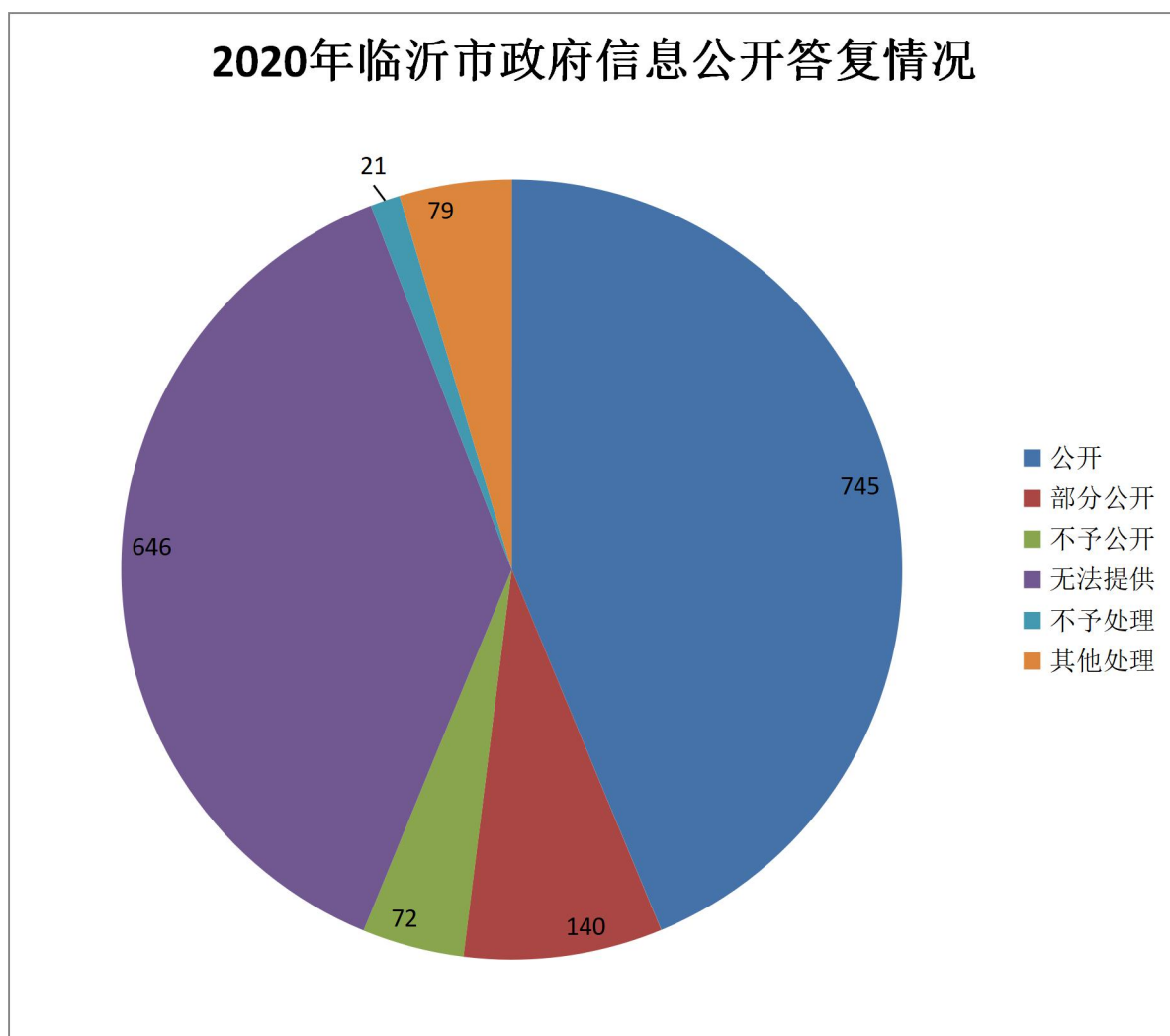
解读、媒体解读、简明问答、图文解读”等多样化的解读方式，帮助市民更好的了解相关政策文件。截至目前共发布市政府政策文件 588 件，其中 452 件配发了解读材料，市发改委、财政局、行政审批局、住建局、科技局等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带头进行了政策解读。加大政府常务会议解读力度，在对会议内容进行全面公开发布、全面解读的同时，创新引入图解方式，对每次政府常务会内容进行丰富多彩、鲜明直观的图文解读，更加便于群众了解政府常务会议议定事项，知晓获取政府信息，目前市政府常务会议解读率达到 100%。

规范新闻发布工作。围绕中心工作和热点问题，各部门按年度既定计划，保障对外全面准确、主动、及时发布有效信息，主动引导舆论，提振市场信心。2020 年市级层面共召开新闻发布会 85 场，及时回答群众关心和社会热议的话题 170 多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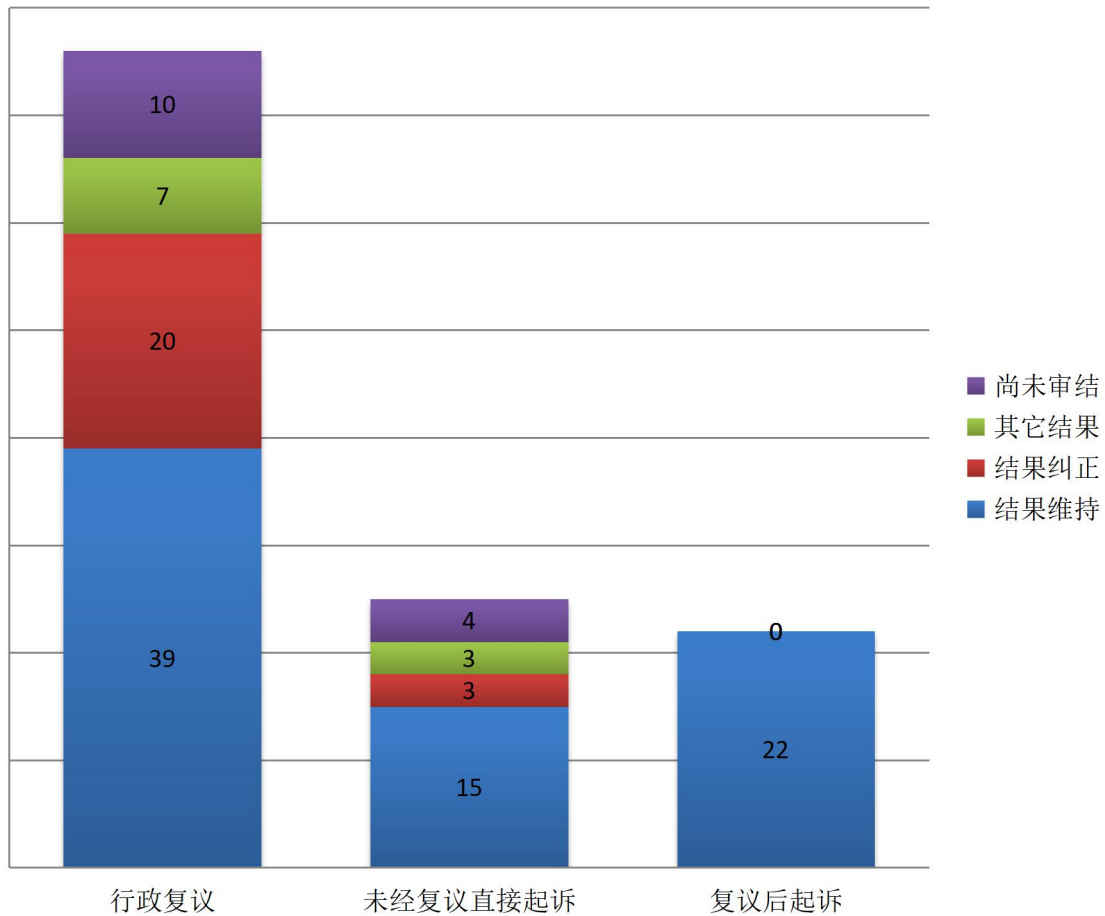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1、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



2020年全市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738件。主要涉及土地征收、房屋补偿、财政、教育、行政处罚、城市规划、机构设置及职责等。其中予以公开745件、部分公开140件、不予公开72件、无法提供646件、不予处理21件、其他处理79件。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不当引发的失泄密事件以及擅自发布上级机关政府信息或上级政府其他工作信息等情况。

2020年临沂市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全市各级人民政府及部门建立健全分层级受理举报制度，高度重视并妥善处理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举报、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事项，切实维护公民法人和社会团体的合法权益。2020年，全市共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复议76件，均已在规定时限内办结，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15件，被依法纠错3件，其他情形3件，尚未审结4件。受理22件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的行政诉讼，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的22件，被依法纠错0件，其他情形0件，尚未审结0件。

（三）政务信息管理和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1、**全链条加强政务信息管理。**在市政府网站开发设置文件发布平台，分级分栏集中发布市委市政府出台的标注主动公开的政策文件，着重加强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重点政务信息管理。对政府信息进行全生命周期的规范管理，在出台新的政策性文件同时，同步梳理已有同类政策并做好废止修改工作，保证政策措施的统一性。制定发布《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市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的通知》（临政办字〔2020〕72号），组织有关部门、法律专家成立文件清理专班，依法依规对市政府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并对民法典涉及的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和有违公平竞争的市政府规范性文件进行了专项清理，共清理出继续有效的市政府规范性文件110件；废止的市政府规范性文件27件；因文件有效期已到不再继续使用，宣布失效的市政府规范性文件63件。清理结果在市政府网站统一对外公开发布。

2、**不断强化平台建设。**坚持把市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持续推进市政府网站的改版升级，重点开发了文件发布、政民互动交流、公众答疑舆论引导、政策解读语音播报、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等功能板块，新设立政府开放日、回应关切、互动热点等专题专栏，增加了无障碍阅读、智能云搜索等新功能，以“视”“听”“评”等多种形式，提升网站内容的可读性，丰富了公开效果，提升了群众的参与度。改版后的门户网站职能不缺、内容不减、服务不少、功能不断，真正实现了“互联网+公开+服务”一站式服务新模式。



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指导各县区、部门规范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统一设置并命名为“政府信息公开”，在网站首页位置展示，及时调整和落实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和要求。专栏涵盖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四部分，页面设计根据中国政府网运行中心的参考方案进行完善。指导各级各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和市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及时调整和落实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和要求。



开发设置政策文件集中发布解读平台，汇集政策文件和政策解读信息，政策按市政府文件、市政府办公室文件、规范性文件等分栏更新发布，设置了市委文件发布栏目，不断扩大政策文件公开范围。分类整理汇集市民常用政策信息，设置政策文件简明问答专栏，对政策文件按照五险一金、不动产办理、水电气暖、低保救助、招生入学、环境保护、户籍户政、食品药品安全、物价收费、税务信息、医疗卫生、工伤消费维权和其他问题13个类别进行公开展示，采取一问一答的形式，方便市民查询。

开发建设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专题，集中发布2008-2020年历年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及市直部门年度报告。采用电子书、结构化展示、有声朗读等多种形式展示了年度报告，并用文字、图文、动画、动漫等多种形式对年度报告进行解读，增强了年报的可读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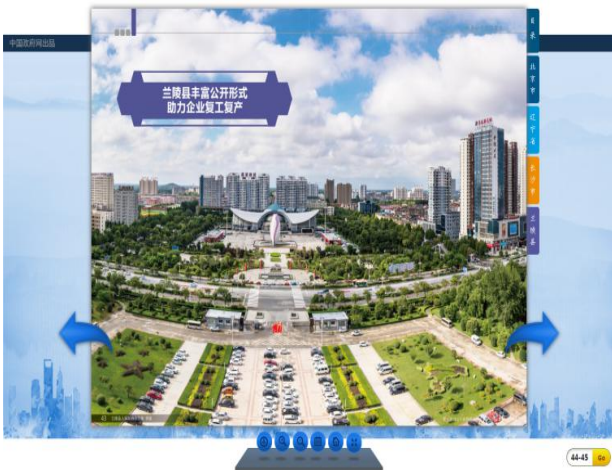


市政府部门、各县区政府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3、推动政务新媒体规范有序发展

充分发挥互联网覆盖面广、传播迅速、便于查询的优势，办好公报微信公众号电子版，进一步扩大受众面。坚持用好“政务公开看临沂”移动端，与市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看临沂”专栏同步更新，各县区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踊跃投稿，发布文章 440 篇，成为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的竞赛擂台、经验做法的展示舞台和能力素质的提升平台。

积极参与国办和省办政务公开经验交流征稿活动，鼓励县区和部门单位积极提报创新做法和亮点工作信息，营造学习交流的浓厚氛围。全年临沂市在国办主办的《政务公开工作交流》专刊中发表文章 2 篇《兰陵县丰富公开形式助力企业复工复产》《临沂市费县四项措施加强行政执法公示工作》。中国政府网政务联播专栏采用 4 篇，题目为《临沂市蒙阴县探索建立“点线面+督查”工作体系打造政务公开新模式》《临沂市蒙阴县实行“3+2+N”工作法全面做好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临沂市沂南县多渠道多形式公开助推惠企政策落地》《临沂市沂南县以政务公开促进审批服务效能再提升》。2020 年临沂市在省办主办的《政务公开看山东》栏目中发表文章 84 篇。



4、推动政府公报创新发展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公报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8〕22号)要求,在办好政府公报纸质版的基础上,

加快政府公报电子化进程，推进政府公报数据库建设，有序开放政府公报数据。临沂市政府全年高质量编辑出版《临沂市人民政府公报》12期，着力打造政策文件的集中权威发布平台。



（五）监督保障。

一是健全组织领导机制。及时调整全市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各级各部门设立专门工作机构、配强配齐专职人员、安排专项经费。当前全市12个县区政府办公室均成立政务公开办公室，市直部门机构职能中明确政务公开由局机关办公室或相应科室承担，配齐配强专兼职工作人员，牢固树立全市“一盘棋”的思想，上下联动，协调一致，形成合力，有力推进我市政务公开

工作深入开展。

二是健全工作推进机制。按照“科学管用、系统衔接、运转高效”的工作要求，年初召开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座谈会，部署安排全年工作任务，讨论制定年度公开工作要点；年中召开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暨工作推进会，培训提升工作水平，安排部署相关工作；年底研究确定政务公开考核事项，分析研判各部门单位存在的问题和短板，有针对性地帮助部门单位补齐短板、查漏补缺，把好政府信息“风向标”，保证政务公开工作“零失误”。

三是健全督导考核机制。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全省“重点工作攻坚年”重点任务分工方案》要求，积极对接市政协开展“深入推进政务公开，提高政务服务效能”的专项监督视察活动，推进我市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发展。进一步加大考核力度，将政务公开作为“落实市政府重点督查事项”，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持续引入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机构，各级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情况开展社会评议，评估结果向社会公开发布，接受公众监督。建立政务公开定期通报制度，实行“周调度、月检查、季通报、年度集中考核”的读网检查监督机制，发现问题第一时间反馈整改，对工作开展不力，任务落实不到位的部门进行责任追究和通报批评，通过“报送+反馈”闭环管理，实现政务公开“工作清单化、清单责任化、责任具体化”，保障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要求常态化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 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1	1	4
规范性文件	104	104	28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382	减 670	136275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647	增 230	408572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526	增 2726	432044
行政强制	105	增 105	2355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55	减 1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9194 个	913689.9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593	49	8	7	15	20	169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2	4	0	0	0	0	46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695	30	7	5	6	2	74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32	5	0	1	2	0	140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6	0	0	0	0	0	6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0	0	0	0	0	3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6	0	0	0	0	0	6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26	2	0	0	1	0	29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6	2	0	0	0	0	18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5	0	0	0	0	0	5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5	0	0	0	0	0	5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信息	586	8	1	0	3	4	60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4	3	0	0	0	14	4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3	0	0	0	0	0	3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0	0	0	0	0	0	10
	2. 重复申请	8	1	0	0	0	0	9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2	0	0	0	0	0	2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75	1	0	0	3	0	79	
(七) 总计	1602	52	8	6	15	20	170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33	1	0	1	0	0	35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39	20	7	10	76	15	3	3	4	25	22	0	0	0	2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针对上一年度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指导各县区、各部门理顺机构设置，进一步健全了政务公开体制机制，积极搭建公众参与平台，强化政务公开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培训，不断拓展公开的广度和深度，政务公开的标准化规范

化水平明显提升。但与法治政府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县区和部门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公开意识不强，具体表现在会议公开不到位，邀请利益相关方、专家、群众代表等列席部门办公会较少，组织开展的“政府开放日”等活动流于形式，创新性和效果有待提升。公开的能力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公开能力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有的干部没有充分认识到公开是法定职责，仍将公开作为一项事务性工作，缺乏公开的主动性和责任感。具体表现为，发布的内容或公开的政府信息仅以公开数量为目标，公开随意性大、公开内容质量不高。三是依申请公开工作办理有待进一步规范。部门中办理依申请公开科室由承担政务公开的办公室，或由政策法规科室负责，不尽一致；县区中普遍存在人员变动频繁等问题，导致依申请公开办理的人员队伍不稳定，业务衔接不到位，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事实调查认定和告知答复质量。

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改进上述问题：一是进一步提升主动公开质量。以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为契机，突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大工作指导、督促、考核力度，切实提升政府信息服务效能。二是扎实做好依申请公开。认真学习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引导各级领导干部善于学习和使用法律法规，准确把握权力运用的边界和方法，不断提高依法履职、依法办事的能力。加强与司法行政等部门的会商，以提高答复的精准度。积极探

索依申请办理的新做法，总结新经验，不断提升工作实效。

三是全面抓好公开基础建设。加强队伍建设，建立完善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主管部门与宣传、网信、政务服务、大数据管理等单位的协调联动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加大培训教育力度，依托高校、党校，联合开展政务公开培训，提升全市公开战线工作人员能力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